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io-Med Regener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158)

化妝品項目的合作協議 及其他業務進展

化妝品項目的合作協議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金寶環球投資有限公司（「**該附屬公司**」）已就一項化妝品及相關產品計劃（「**化妝品項目**」）與趙宏偉先生（「**趙先生**」，連同該附屬公司，統稱「**雙方**」）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

根據合作協議，該附屬公司與趙先生將於中國成立項目公司（「**項目公司**」）經營化妝品項目，由該附屬公司持有 51% 及趙先生持有 49%。

項目公司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5000 萬元，由雙方按上述項目公司之權益比例出資。按項目公司資金需要及雙方進一步協商，或可能額外增加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 萬元。

項目公司成立後，將為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項目公司將與本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陝西艾爾膚組織工程有限公司(「**陝西艾爾膚**」)簽署供應合約(「**供應合約**」)。根據供應合約，陝西艾爾膚將為項目公司之獨家供應商，供應項目公司在其生產組織工程皮膚過程中所衍生的一種混合培養液(「**培養液**」)，而項目公司將包銷陝西艾爾膚的所有培養液作為主要原料，研發化妝品及相關產品，購買價格及所訂之條款按各自獨立利益及一般商業條款釐定。

化妝品項目經營期由項目公司初始註冊資本人民幣 5000 萬元完成注資及開展化妝品項目後之首個公曆月之首日始至第六十三個公曆月最後一日止(「**項目經營期**」)。雙方同意於項目經營期期滿後，按雙方同意之條款，商討延續化妝品項目的事宜。

根據合作協議，趙先生負責組成管理團隊，研發、生產、推廣及銷售化妝品項目項下化妝品及相關產品之業務，並保證及承諾項目公司於項目經營期間能達致若干之表現目標。

就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所確知、得悉及相信，按照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趙先生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董事會認為，i)根據合作協議進行之事項乃為本公司之單一目的、且在日常業務中進行屬收益性質的項目；ii)合作協議條款乃是各方基於各自獨立利益、按一般商業條款所商議所釐定；及 iii)合作協議載有項目公司在未經雙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不得更改其業務性質或範疇或進行任何不是基於各自獨立利益所商議形成的交易之條款。因此，簽訂本合作協議及擬按本合作協議項下進行之交易並未構成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04(1)(f)規定下之「交易」。

董事會一直致力於尋找合適之合作機會，發展現有業務，例如利用本集團的培養液發展化妝品及相關產品。趙先生擁有超過十年對化妝品及相關產品開發、生產及管理的知識及市場的經驗。董事會相信在雙方努力及承諾下，化妝品項目除為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化妝品業務的機會，本集團更能充分利用其組織工程產品包含的所有原素，為集團整體而言帶來長遠裨益。

其他業務發展

除了化妝品項目，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公佈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如下：

- i.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完成收購美倫管理有限公司之 100%權益後，本公司已間接擁有陝西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瑞盛**」）之 100%權益。瑞盛主要從事有關生物醫學及組織工程技術的再生醫學產品的研發。

瑞盛產品之一，天然煅燒骨修復材料，商品名駱瑞，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底或二月初獲取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領發的醫療器械註冊證。

- ii. 本集團正與數位著名科學家協商就提升本集團醫藥產業的新發展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董事會謹此重申，i)以上所述合作協議包含了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實現之若干表現目標和期望及化妝品項目可能受不同風險及不確定性所影響；及 ii)以上所述之業務進展包含了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實現之期望及合作計劃，即使合作已達成具有法律約束力的協議，在新產品的開發和達至商業化前仍需一段相當長的科研階段。就上述事宜，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出具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物醫學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戴昱敏

香港，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戴昱敏先生及王玉榮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鄧紹平教授、黃世雄先生、楊正國先生、馬龍先生及王建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天能先生、陳永恒先生、趙志剛先生及彭中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bmregeneration.com 內登載。